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el. No. : 2973 8100
Fax No. : 2840 0467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
張宇人議員, SBS, JP

張主席：

酒牌制度檢討公眾諮詢

食物及衛生局正就酒牌制度的檢討諮詢公眾，範圍涵蓋規管“樓上酒吧”和進一步簡化簽發酒牌的程序，諮詢期至9月14日為止。


社會上一些人士特別關注領有酒牌處所(尤其是“樓上酒吧”)可能帶來的公眾安全及滋擾等問題。然而，售賣酒類對香港本地的食物業、消閒業、旅遊業和娛樂業都十分重要。在考慮應否規管有關問題時，我們既要保障公眾安全及免受滋擾，亦必須尊重業界享有的合法權益，務求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因此，諮詢文件一方面概述了加強規管“樓上酒吧”的各種方案，同時亦涵蓋了業界提出簡化發牌程序的建議，以減輕規管對業界造成的負擔。

在今年二月十五日及四月十二日的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已簡介檢討酒牌制度的初步想法，並聽取委員的意見。我們在擬備本諮詢文件的過程中，亦充分考慮了委員的意見。

我們期望這次諮詢能得到社會各界的回應，就最適合和廣為整體社會接受的發牌制度取得共識，讓簽發酒牌制度向前發展。

在諮詢期完結後，當局會就各項建議措施分析所收集的意見，並評估推行及落實的可行性。我們會在適當的時候向貴委員會匯報檢討進展。

如對諮詢文件的內容有任何查詢，請與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楊潤雄先生聯絡(電話：2973 8297；傳真：2136 3281)。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inese characters '周一嶽' (Zhou Yiku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

2011年7月13日

連附件